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一致行动人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12日，夏权光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高管锁定股）9,000,000股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详情请参阅于2016年8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关于部分一致行动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目前，柳志成、黄京明、夏权光、张锦楠、张福林五人组成的一致行动人团队为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于近日接到一致行动人之一夏权光先生的通知，经其他一致行动人一致书面同意，夏权光先生与德邦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延期，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原质押开始日期	原购回交易日期	延期购回交易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夏权光	是	9,000,000	2015年8月12日	2016年8月11日	2017年8月11日	德邦证券	28.65	融资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夏权光共持有公司股份 31,413,8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9%；本次质押股份 9,0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8.65%，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累计质押股份 9,000,000 股，占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8.65%，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

3、截止本公告日，该股东质押的股份未出现平仓风险。

二、备查文件

- 1、股权融资业务延期购回申请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3、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9 月 1 日